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3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五楼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出席会议董事为 9 人。公司全部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丁振国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内容：

1、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公司 2012 年经批准的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赞成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2、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赞成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临 2013-26）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日